

# 嘉義縣大林鎮公所骨灰(骸)、神主牌位遷出切結書(暨申請書)

## 一、切結(申請)事項:

具切結人訂(已)於 年 月 日將安奉於大林鎮第\_\_\_\_公墓納骨堂之先人\_\_\_\_\_

骨罈(神主牌位)請出，並已取得其他親屬同意遷出，其騰出位置任由貴所運用，絕無異議。

(編號： 申購日期： 收據編號： )

二、遷往地點：大林鎮第\_\_\_\_公墓納骨塔 其他：\_\_\_\_\_

三、檢附文件：申請人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 可證明與亡者關係之證明文件 其他：\_\_\_\_\_

此 致

嘉義縣大林鎮公所

具切結書人： 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住 址：

電 話：(住宅)

(行動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